

2021年度 益阳市机关事务管理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二）“三公”经费预算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

（四）政府采购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六）部门整体支出、单位项目支出、重点（专项）项

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七、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表

1、2021年部门收支总表

2、2021年部门收入总表

3、2021年部门支出总表(按部门经济科目)

- 4、2021年部门支出总表(按政府经济科目)
- 5、2021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6、2021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7、2021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纵向)
- 8、2021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横向)
- 9、2021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部门经济科目)
- 10、2021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政府经济科目)

)

- 11、2021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12、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 13、2021年部门单位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 14、2021年部门专项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 职能职责

1、负责市直机关事业单位机关事务的管理、保障和服务工作；拟订市直机关事业单位机关事务管理的具体政策、制度并监督实施；指导全市机关事务管理工作。

2、负责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承担国有资产产权界定、清查登记、使用调配、处置管理工作。接受市财政局的指导和监督检查。

3、负责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管理。承担办公用房和附属设施的权属、使用调配、处置管理工作和大中修改造计划审核工作，参与审核办公用房和附属设施建设规划；负责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办公用房权证有关管理工作。

4、负责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公务用车管理。承担公务用车的编制管理、使用调配、更新审核、处置管理工作；负责市直公务用车服务平台的建设、运营和管理工作。

5、统筹协调全市公共机构节能工作。承担市直公共机构节能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全市公共机构能耗统计、监测和评价考核工作；负责全市公共机构节能技术改造项目的审核、汇总和申报；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和组织实施推动全市公共机构节能的规划、制度。

6、会同有关部门推进市直机关事业单位节约型机关建设，指导监督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工作；指导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合理配置和节约使用后勤服务资源。

7、负责按规定为异地交流来益工作的市级领导提供住房保障和生活服务。

8、负责市委市政府机关一院、二院、三院和外贸服务大院、领导干部交流楼等的行政后勤保障管理工作。承担资产管理调配工作，组织相关建设与维修改造工作，承担生活服务和物业监管工作；统筹管理和指导协调相关集中办公区的文明创建、爱国卫生、安全生产、综合治理等工作。

9、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部门共有编制人数34人，实有人数33人。内设科室6个（均为正科级），分别为：(1)办公室，(2)国有资产管理与财务科，(3)办公用房管理科，(4)公务用车管理科，(5)公共机构节能与公共事务管理科，(6)机关党委。下设市公务用车服务中心、市机关服务中心2个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财务没独立，由局机关统一管理）。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纳入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益阳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公共财政预算拨款、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政府性基金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1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765.67万元，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拨款1,735.67万元，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3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0万元；未纳入财政专户的自有资金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收入较去年减少78.01万元，主要原因是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减少120万元，减少了四个大院运行费132.37万元，增加了行政运行拨款146.36万元及单位人员经费拨款84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1年本部门支出预算1,765.6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672.4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7.4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7.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8.11万元。支出较去年减少78.01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四个大院运行费252.37万元，增加了行政运行经费及人员经费支出146.36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1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765.6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672.49万元，占94.7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7.47万元，占2.12%；卫生健康支出27.6万元，占1.56%；住房保障支出28.11万元，占1.59%。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1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459.67万元，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1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数1,306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1,306万元，主要用于四个大院水、电、维修

、物业支出、公务用车平台、公共机构节能、国有资产管理等项目支出方面。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1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128.2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5.7万元，比上年预算上升144.08%，主要是增加了行政运行经费支出，增加人员了工资、津补贴。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1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数为83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7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77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较2020年增加4.1万元，主要是公车平台车辆增加费用增加，部门职能增加，公务接待费增加。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1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1万元，区县市机关事务工作会议，30人；培训费预算1万元，公车数据信息系统操作培训，140人；拟举办0场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经费预算0万元，无相关活动计划。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1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7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1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6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2020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28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27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2021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六）部门整体支出、单位项目支出、重点（专项）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其中：纳入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1,765.67万元，基本支出459.67万元，单位项目支出1,306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

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2015年1月1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2、政府性基金预算：

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是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5、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6、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8、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表

[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表-益阳市机关事务管理局.xls](#)